

方言具俗志

超龙江人民造版社

第五十八卷 方言民俗志

正松江流

作分题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目 录

方言编

概	述	(1)
第一	章	方宫语音··················(5)
	第一	节 黑龙江方盲的语音系统(5)
		一、声 母(5)
		二、韵 母((6)
		三、声 调((6)
•		四、声韵调的配合关系((7)
		五、站话、方言岛语音系统(2	<u> 1</u> 9)
	第二	节 黑龙江方盲语音同北京音的比较 (3	35)
		一、声母的比较(3	
		二、韵母的比较(4	↓1)
		三、声调的比较(4	ļ7)
	第三	节 黑龙江方盲的语音变化(4	19)
	••	一、儿 化	
		二、轻 声	
		三、合 音	
		四、变 调(5	
	第四	节 黑龙江方言同音字表(6	
第二	查	方言词汇	
71-	-	节 黑龙江方言词汇的主要特点(16	
	71.	一、方言与普通话词汇相同的 (16	
		二、方言与普通话词汇有差异的(16	
		三、方言中的成语、谚语、歇后语、谑语 (17	
•		en avalent i variate avalentarien en averen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节 分类词汇	(171)
一、名物类	
二、动作类	(301)
三、性状类	(384)
四、语助类	(456)
第三章 方言语法与语料	(467)
第一节 黑龙江方言语法	(467)
一、词 法	
二、旬 法	
三、例 句	(481)
第二节 黑龙江方言语料	(484)
一、谚 语	
二、歇后语	
三、歌 谣	
四、谜 语	
五、传说故事	
后记	(516)
民俗编	
概 述	(510)
第一章 生产、社会民俗	-
第一节 采集、渔猎生产民俗	
一、采集与林业	
二、狩猎生产	(528)
三、渔业生产	
第二节 畜牧、农耕生产民俗	
一、畜牧业生产	
二、农耕生产	
三、生产新民俗	•
第三节 氏族、社会民俗	(544)

一、氏族与姓氏	(544)
二、宗族法规	(546)
三、称谓与名字	(548)
第二章 服饰、饮食民俗	(552)
第一节 服装、修饰民俗	(552)
一、皮布服装	(552)
二、冠戴、修饰	(554)
三、鞋履习俗	
四、服饰新民俗	
第二节 主食、附餐民俗	
一、米面食品	
, 二、鱼、肉食品,	
三、奶制食品	
·第三节 副食、佐餐民俗 ····································	
一、肉、菜副食	
二、酒茶饮品	
三、惯制、礼俗	
四、饮食新风俗	
第三章 居住、交通民俗	
第一节 建房格式民俗	
一、择地而居	
二、房屋建式	
三、院落布局	
第二节 居处习惯与信仰	
一、房屋设置	
二、习惯、信仰	
三、修饰与新俗	(584)
第三节 交通、运载民俗	
一、驿站、道路	
二、陆地交通	
三、水路交通	
四、习惯、信仰	(590)

第四章 婚嫁、丧葬民俗	(593)
第一节 婚制、订亲民俗	(593)
一、婚姻形式	(593)
二、求婚、订亲	(597)
三、过礼、议婚	(598)
第二节 迎娶、婚礼仪式民俗	(600)
一、迎娶、送亲	(600)
二、典礼、成婚	
三、婚姻新民俗	
第三节 丧葬、祭灵民俗	
一、葬制与孝服	
二、停灵、吊灵	• • • • •
三、出殡、祭灵	
第五章 文学、艺术民俗	
第一节 口承文学民俗	
一、神话、史诗	-
二、传说的故事	
三、歌谣、说唱	,
第二节 乐舞、工艺民俗	
一、歌曲、乐器	, ,
二、舞蹈、戏曲	• •
三、民间工艺	
第六章 节日、竞技民俗	•
第一节 岁时节令民俗	• •
一、春季岁时	-
二、夏季岁时	
三、秋季岁时	
四、冬季岁时	
第二节 民族节日民俗	
一、生产节日	
二、宗教节日	· · · · · ·
三、娱乐节日	(639)

第三节 竞技游戏民俗	(640)
一、竞技比赛	(640)
二、游戏活动	(644)
第七章 信仰禁忌民俗	(647)
第一节 自然神信仰民俗	(647)
一、日、月、星辰信仰	
二、山、水、火神信仰	
三、动植物信仰	
第二节 祖先神崇拜与保护神信仰民俗	
一、祖先神崇拜	
二、保护神信仰	
第三节 宗教信仰民俗	
一、萨满信仰	
二、仪 式	
三、其它宗教	
第四节 占卜、祈祷、禁忌民俗	
一、占 卜	
二、祈 複	
三、禁忌	
•	
后记	(6/1)

方言编

《黑龙江省志・方言民俗志・方言编》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刘小南副 主 任 姜文振委 员 刘小南 姜文振

《黑龙江省志・方言民俗志・方言编》编辑人员

 主编
 幼小南

 副主编
 姜文振

 编划小南
 姜文振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副总编 姜 键 责任编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张殿民 阎剑英

概述

黑龙江省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地方。主要是汉族,其他民族有满族、朝鲜族、蒙古族、回族、达斡尔族、鄂伦春族、赫哲族、柯尔克孜族、锡伯族、鄂温克族等。根据 1982 年的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全省人口已达 3 100 多万人。其中汉族占 95%。其他民族共占 5%。汉族说汉语,回族也说汉语。满族除少数高龄老人能说满语外,大多数都说汉语。其他民族,如蒙族、朝鲜族在本民族内部用本民族的语言,但对外交往则通用汉语。汉族和其他兄弟民族共同在黑龙江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民族的历史和文化。

据考古发掘证明,早在2.5万年前,黑龙江地区就有了人类活动。4000年 前后,居住在黑龙江地区西部的是东胡族系,中部是秽貊族系,东部是肃慎族系。 据古籍记载,当时肃慎先民已到中原向帝舜贡弓矢。以后这种来往不断增多。 唐代,黑龙江地区建勃海国,向唐派出大批学生,有计划地学习中原文化和生产 技术,这对黑龙江地区的语言和风俗都产生了良好的影响。金朝兴起,在对辽、 宋用兵过程中,曾将中原地区汉人及辽本土的契丹人大量迁往黑龙江地区。辽、 金之际是汉人北徙黑龙江地区的一次高潮,同时也带来了宋、辽的文化和生产技 术。明清时期,尤其是清代后期解除封禁政策之后,汉人大量北来,逐渐使汉族 成为黑龙江流域的主体民族。清代,北迁的汉人,其中有站丁、流人,更多的是山 东、河北一带的破产农民,即"流民"。站丁,绝大多数来自"逆藩吴三桂旧部"。 这些人及其后裔传下来的话,就是站话。说这种话的人约占全省人口的0.1%。 这些汉人带来中原语言和风俗习惯,丰富了黑龙江地区的方言,促进了旧风俗的 改变。光绪初年,清廷鼓励汉民迁人黑龙江开荒,规定了奖励移民的条例,宣布 了满汉同等待遇,解除了汉民妇女移居关外的禁令,汉人移居黑龙江垦荒更是接 踵而来,络绎不绝。据《黑龙江志稿卷十二・经政志・户籍》记载:从1808(嘉庆 十三年)到 1911 年 100 多年间,黑龙江(当时省界与现在不同)人口增加 14 倍, 达 185.8 万多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为开垦北大荒,加速边疆建设,移

民到黑龙江的,又有所增加。

黑龙江省绝大部分地区所说的话是以北京话为基础,并吸收了其它方言的一些成分形成的。这绝大部分地区约占黑龙江省的 75 个市县,占总面积的 97%。说这种话的人约占全省人口的 99%。这是因为清廷所遣的官员多来自北京以及满人也多使用北京话的缘故。

黑龙江人主要是来自山东和河北,少数是来自河南、辽宁等省的汉族移民,这些移民还有集中分布在同江、嘉荫、虎林等市县某一局部地区的,所以黑龙江省有些局部地区所说的话是在本地话、山东话、河北话、辽宁话的基础上形成的。说这样话的人约占省人口的 0.9%。如二屯话,通行于同江市的二屯、三屯一带。这里的老户大都是山东安丘人,也有少数是山东费县、巨野、诸城等县的人。至今已有 70 多年的历史。太平屯话,通行于嘉荫县的太平屯一带。这里的老户大都是从河北省的东光县和山东省的曹县、泰安等地迁来,至今已有 40 多年的历史。虎林话,通行于虎林县境内。虎林的居民大都由辽宁的丹东迁来,因此,虎林话是在丹东话的基础上形成的,历史也比较悠久。

综观历史和近几十年的情况来看,由于中东铁路的兴建,大批俄国员工移居铁路沿线,"十月革命"后又有大批俄国人流人黑龙江省,有些俄语也渗人黑龙江省的方言,成为日常生活的用语。如列巴 liě ba(面包)、马神 mǎ shén(缝纫机)、布拉吉 bá lá ji(连衣裙)等。1931 年"九·一八"以后,日本帝国主义侵入了东北,一些日语词也渗入了黑龙江省的方言。如:榻榻米 tǎ ta mi(床上的草垫子)、邮便 yóu biàn(邮政、邮件)等。汉族在同其他民族的交往中也把其他民族的某些词吸收到汉语方言之中。如满语的埋汰 mái tai_æ、肋脦 lē de 不整治,不利常等。

黑龙江方言的特点是方言内部一致性较强,与普通话的语音、词汇、语法差别不大,但又有其独特的特点。)

(一)黑龙江方言语音特点

• 2 •

1.北京话的零声母逢开口呼,如"挨矮爱熬袄安暗岸按案昂俄鹅蛾饿额恶恩 据欧偶藕呕怄沤"等字的读音黑龙江各地有差别,主要表现在声母上。有4种情况:(1)读 n 声母。如"矮"读作 nǎi,"袄"读作 nǎo,"鹅"读作 né。象庆安、北安、 五常、宾县、巴彦、木兰、方正、延寿、双城、安达、肇州、肇源等地就是这样。(2)读 零声母,与北京话相同,如"矮"读作 ǎi,"袄"读作 ǎo,"鹅"读作 é。象黑河、漠河、 呼玛、逊克、孙吴、嘉荫、同江、抚远、饶河等地就是这样。(3)读 n 声母或零声母 不定,有的可以自由变读。如"矮"读 nǎi 或 ǎi,"袄"读 nǎo 或 ǎo,"鹅"读 né 或 é,象依兰等地就是如此。(4)部分字有人读作 ng 声母,这种情况较少见。如站人居住区有人把"饿"读作 ngè,把"呕"读作 ngòu。

- 2.北京话的翘舌音声母字(声母是 zh、ch、sh 的,即古知庄章 3 组字)黑龙江各地读音有差别,大致有 3 种情况:(1)一般都读作翘舌音,如"知"读作 zhī,"抄"读作 chāo,"山"读作 shān。象哈尔滨、宁安等地即是如此。(2)一般都读作平舌音。如"知"读作 zī,与"资"同;"抄"读作 cāo,与"操"同;"山"读作 sān,与"三"同。象密山、林口等地就是这样。(3)读平舌音或翘舌音不定,同一字可以自由变读。如"知"读作 zhī 或 zī,"抄"读作 chāo 或 cāo,"山"读作 shān 或 sān,本地人认为没有区别。象佳木斯、富锦等地就是这样。
- 3.北京话的 r 声母字(古日母字)如"日人染让热软绕揉"等,多数地方读零声母。如"日=义 yì,染=眼 yǎn,让=样 yàng,热=夜 yè,软=远 yuǎn,绕=要 yào,揉=由 yóu,等等。少数地区仍读 r 声母。一般说来,满人或站人比较集中的地区,读 r 声母的多,前者如宁安、依兰,后者如肇源的茂兴、新站等,而辽宁、吉林等地移民较集中的地区,读零声母的居多。此外,和文化程度也有很大关系,文化层次较高的,一般读 r 声母。
- 4.北京的 b、p、m、f 逢 o,黑龙江省大都读 e 韵。如:波玻 bēl坡 gēl磨沫 mèl佛 fé 等。
- 5. 黑龙江方言没有人声,各地的声调是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个。古今声调的沿革和北京话大致相同。调型和北京话相似但升降变化幅度略小。

(二)黑龙江方言词汇特点

- 1. 黑龙江方言有许多跟普通话相同的词,但读音和普通话有相近或较大的差异。
- 2.方言与普通话词汇有差异的,有的表现为词的表现形式相同,但词义有别。如"笼火":普通话泛指"点火";黑龙江话却专指"在野外点火"。再如"棒子":普通话指"棍子",黑龙江话兼指"瓶子"(酒棒子|玻璃棒子)。有的表现为词义相同,但词形有别。如普通话的"刚才"、"耳屎"、"肚脐儿"、"手掌"黑龙江话则分别为"才刚"、"耳残"、"肚脐子"、"手巴掌"(手巴掌有时还有手套之意)等。
- 3.有些词北京话不说,但在黑龙江省甚至整个东北地区则比较通行。举数例如下:

毛嗑儿 máo kèr 英花子儿

老家贼 lǎo jiā zéi麻雀,也说"家雀儿" 讨登 táo deng 想办法弄到 跑卵子 pāo lān zi 公猪

闹了归齐 nào le quī qí 妇根到底

老蒯 lǎo kuǎi 老婆的俗称

打八刀 dǎ bā dāo nún

勒大脖子 lēi dà bé zi 敲诈勒索

(三)黑龙江方言语法特点

黑龙江方言语法的特点,既表现在构形、构词和词类上,也表现在词的组合、 句子的构造和句子的类型上。这里就其词法和句法上的特点,择其一、二,以示 一班。

1. 黑龙江方言用附加式构成的形容词类型丰富,形式多种多样。

(1)前附加

在实语素的前面,附加虚语素"齁、精、焦、死、稀、溜、黢、恶、瓦"等构成形容 词。如"齁咸、精湿、稀酥、溜直、黢青、恶苦、瓦凉"等。

(2)后附加

在实语素的后面附加虑语素构成形容词。如"黑掺掺、扁得哈、嘴不啷叽、黄 不即即、透亮什奔儿"等等。

(3)中加

在形容词中间加嵌音的构词方法。它不是普通话的 A 里 AB 式(马虎-马里马虎),而是 A 拉八 B 式:

坷碜——坷拉巴碜

憋屈——憋拉巴屈 埋汰——埋拉巴汰

胡涂——胡拉巴涂

2. 普通话反复问是用肯定和否定相叠的方式提问。如:他愿意说不愿意?, 他愿意不愿意说? 他愿不愿意说?

黑龙江方言除了用这种方式提问外,还多用在肯定式后面加"不"或"没"以 及"吗"的方式提问。如:

他愿意说不?他愿意说吗? |他敢去不?他敢去吗? |还有饭没?还有饭 吗?

第一章 方言语音

第一节 黑龙江方言的语音系统

黑龙江方言的语音系统,主要是指东西两区的语音系统。因为这两区方言使用人口最多,占全省人口的99%,通行地域最广,占黑龙江省总面积的97%,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黑龙江方言的全貌。

一、声母

以哈尔滨话为代表,黑龙江方言的声母为22个。

b巴布	p怕盘	m 木门	f飞付		
d 低大	t 太同	n南奴			1来路
z走坐	c 此存		s 丝送		
zh 知照	ch 茶产		sh 诗手	r日荣	
j 结净	q 齐求		x 西秀		
g哥干	k 开枯		h 喝海		
零声母	我云				

说明:(1)零声母逢合呼有一定的摩擦,实际是个半元音,有相当一部分人读得接近于唇齿音 V。(2)zh、ch、sh 这几个声母,除东区各地都有,但比北京话舌位更靠前些,即卷舌的程度不够。(3)n 声母同齐、撮两类韵母相拼时(如"年"、"女"),受韵头影响,实际发言近于[r₂]。因不形成明显对立,故可看作同一声母的音位变体。

二、韵母

黑龙江省各区韵母的一致性较强,除东区方言因无 zh ch sh 这类声母而缺少韵母-i[1]外,东西两区的韵母基本相同。兹以哈尔滨话为代表,列举黑龙江方言全部韵母 37 个。

ü女律	u布出	i闭义	-i[1]资此
			-i[η]支湿
			er 儿尔
	ua瓜画	ia 家瞎	a巴打
üe 靴月		ie 切鞋	
	uo 火窝		e 德波
	uai 坏快		ai 再来
	uei 归灰		ei 飞美
		iao 小交	ao 好髙
		iou 秋休	ou 欧候
üan 捐全	uan 短穿	ian 淹咸	an 半安
ün 军群	uen 吞寸	in 林心	en 本分
	uang 窗荒	iang 良江	ang 当方
	ueng 翁瓮	ing 兵丁	eng 灯能
		iong 永兄	ong 东龙

说明:(1)ie、ue 中的 e 实际是[ε]。(2)ou、iou、uo 中的 o 唇形不圆,接近于[ə]。(3)黑龙江方言中除有平舌韵外,还有儿化韵。关于黑龙江方言儿化韵的情况,详见第三节"黑龙江方言的语音变化"和第四节"同音字表"。

三、声 调

黑龙江方言除了虎林话,各地的调类基本相同,都有阴平、阳平、上声、去声4个调类。其中东西两区各调类的调值也完全相同(但同站话和几个方言岛有所不同)。兹列表表示如下:

调类	调 值	例 字
阴平	-ı 44	高先公边
阳平	∠ 1 35	,穷才白局
上声	VI 213	古口纸国
去声	∖ 1 53	厚社木热

黑龙江方言和北京话一样,有连读变调现象,象上声的变调"一、七、八、不"的变调与北京话完全相同。另外还有些是黑龙江方言所特有的,详见第三节"黑龙江方言的语音变化"。

四、声韵调的配合关系

(一) 声韵配合关系

以西区方言的哈尔滨话为代表,黑龙江方言 22 个声母可以分为 9 组:①b、 $p_x m$,②f,③d、t,④n、l,⑤z、c、s,⑥zh、ch、sh、r,⑦j、q、x,⑧g、k、h,⑨零声母。下面分别说明各组声母同韵母(四呼)的配合关系。

- 1.b、p、m 3 个声母能够跟开口呼、齐齿呼、合口呼韵母相拼,不能跟撮口呼韵母相拼。同合口呼韵母相拼只限于 u。
- 2.f 声母能跟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相并,不能同齐齿呼、撮口呼韵母相拼。同合口呼韵母相拼也只限于 u。
- 3.d、t 两个声母能跟开口呼、齐齿呼、合口呼韵母相拼,不能同撮口呼韵母相拼。
 - 4.n、l 两个声母跟开口呼、齐齿呼、合口呼、撮口呼韵母都能相拼。
- 5.z、c、s 3 个声母能同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相拼,不能同齐齿呼、撮口呼韵母相拼。
- 6.zh、ch、sh、r4个声母能同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相拼,不能同齐齿呼、撮口呼韵母相拼。
- 7.j、q、x 3 个声母能跟齐齿呼、撮口呼韵母相拼,不能跟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相拼。

- 8.g、k、h3个声母能同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相拼,不能跟齐齿呼、撮口呼韵母相拼。
 - 9.零声母跟开口呼、齐齿呼、合口呼、撮口呼韵母都能相拼。

以上只是勾勒出声韵配合的大致情况,某组声母跟某呼韵母能够相拼,不一定指这一呼的全部韵母,例如 b、p、m 能够跟开口呼、齐齿呼的大部分韵母相拼,但是不同 ou、ong、iou、iang 相拼,零声母能同四呼的大部分韵母相拼,但却不能同开口呼的 ei、eng、ong 相拼。反过来说,某个韵母往往只同某个或某组声母相拼,如 er、ueng 只同零声母相拼,-i[1]只同 z、c、s 这组声母相拼,-i[1]只同 zh、ch、sh、r 这组声母相拼。

黑龙江方言的声韵配合关系与北京话的大致相同,但也有不太一致的地方, 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b_{p,m}$ 、f 这几个唇音声母,在北京话中不能同 e 相拼(而是同 o 相拼),而在黑龙江方言中,这几个声母都可以和 e 相拼。例如"波、坡、摸、佛"这几个字北京话分别读为 bō、pō、mō、fó,而黑龙江则可分别读为 bē、pē、mē、fé。
- 2.北京话中,1 声母不跟 en 相拼,而黑龙江可以相拼,例如"嫩"北京话读nèn,黑龙江一般读 lèn。
- 3.北京话中,z、c、s 这几个声母不同 uai 相拼,而黑龙江可以相拼。例如"拽"、"揣"、"摔",北京话分别读为 zhuāi、chuāi、shuāi,而黑龙江则可分别读为 zuāi、cuāi、suāi。
- 4.北京话中,l 声母不同 uei 相拼,而黑龙江可以相拼,例如"锐、瑞",北京话读为 ruì、而黑龙江某些地区则读为 luǐ 或 luì。
 - "关于黑龙江方言声母同韵母(四呼)的配合关系,可参见下表: